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ROSSTE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易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3)

調任代理行政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林永鴻先生將由代理行政總裁獲調任為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起生效。

茲提述易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委任執行董事、本公司財務董事及聯席公司秘書林永鴻先生（「林先生」）為本公司的代理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起為期三個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林先生將由代理行政總裁獲調任為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起生效。

林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林永鴻先生，34 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彼自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晉升為本公司財務董事。彼亦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及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林先生擁有逾 10 年審計、會計及具備國際市場閱歷的企業管理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於二零一零年十月至二零一七年四月期間，林先生曾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辦事處擔任多個職位，離職前擔任審計部經理。林先生分別自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二二年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林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林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起為期一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通知終止。林先生有權享有(i)作為執行董事之年度酬金 120,000 港元；(ii)作為行政總裁之年度薪酬 1,440,000 港元；(iii)酌情年度花紅；(iv)出席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費每次 2,500 港元（不包括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以及(v)根據醫療保險計劃及任何僱員福利計劃下的其他福利，上述酬金乃參考其職務及責任、當前的市況及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林先生(i)於過往三年內並無出任其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擁有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i)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務；(iv)與任何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各自之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及(v)並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有關林先生調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有關林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易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胡雄傑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胡雄傑先生及林永鴻先生、非執行董事曾浩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智恒先生、幸正權先生、李桂嫦女士及王琴女士組成。